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說明，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發展戰略」。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48.55港元（即發售價範圍每股發售股份47.60港元至49.50港元的中位數），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已付及應付的承銷佣金以及其他估計開支後，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將自全球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131.23億港元。根據我們的戰略，我們計劃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按下文所載金額用於以下用途：

- 預計所得款項淨額的約40%或約52.49億港元將用於提升我們的技術能力。我們計劃在未來36個月內落實這些提升措施。具體而言：
 - 我們致力於進一步加強和升級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促進業務持續增長，尤其要採購雲服務和服務器服務，並改善技術基礎設施，以提升處理能力和安全性。我們計劃繼續與領先的全球雲計算服務提供商開展合作，並與之簽訂長期合同，以確保獲得可擴展且可靠的雲基礎設施，重點關注提升我們的數據倉儲能力，並以先進的災難恢復解決方案和網絡安全服務加強我們的網絡安全防禦能力。我們預計將在未來36個月內完成大部分採購。
 - 我們將繼續開發和完善專有技術，以提高業務運營水平。這些舉措將著重於改善用戶界面、開發面向供應商的雲端軟件解決方案、提升需求預測技術，以及實施倉庫自動化和數字化。我們還計劃完善庫存管理系統，通過部署AI驅動的模型和工具，進一步提升端到端供應鏈的智能，並同步供應鏈工作流程，以便我們能夠更好地規劃和管理供應鏈流程中的每個重要步驟。我們還將投資於人工智能和數據分析在整個運營體系中的應用，以提升效率和創新水平。我們預計將在未來36個月內陸續推出這些舉措。

- 為支持這些技術舉措，我們計劃繼續投資並壯大我們的人才隊伍，特別是要吸引和留住全球技術專家。我們計劃在未來36個月內在全球招聘大約1,500-2,000名新的全職技術人員。應聘者通常需要具備計算機科學、數據分析、工程或相關領域的教育背景。
- 預計所得款項淨額的約40%或約52.49億港元將用於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增強全球佈局。我們計劃在未來48個月內落實這些措施。具體而言：
 - 我們擬投資於全面多渠道的營銷活動，尤其是通過具有全球覆蓋面和影響力的主要線上平台進行效果廣告宣傳，以獲取新客戶，推動銷售增長。我們計劃在未來48個月內陸續投資並開展這些工作。
 - 除數字營銷外，我們還將增加對品牌營銷計劃的投資，包括高知名度活動，以提升我們的品牌形象，提高全球客戶認知度。我們計劃在未來48個月內投資並實施這些計劃。
 - 為確保這些計劃的成功實施，我們將在全球範圍內招聘、留住和培訓優秀專業人才，擴大我們的銷售和營銷團隊，從而有效執行營銷策略，適應各個市場的獨特需求。我們計劃在未來36個月內在全球增加招聘大約5%的全職銷售與營銷人員。我們將尋求具有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務經驗的應聘者，他們擁有當地市場經驗證的成功經驗，精通當地語言並熟悉商業慣例。我們計劃擴大在美國及歐洲等主要市場以及其他具有增長潛力的市場的本地銷售和營銷團隊。
- 預計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0%或約13.12億港元將用於加強我們的企業責任。我們計劃在未來36個月內實施這些舉措。具體而言：
 - 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將專門用於加強我們的供應鏈管治，並確保遵守各司法管轄區不斷變化的與可持續發展和企業責任相關的法規。其中包括(i)擴大我們SRS政策的範圍和深度，例如不斷制定和完善供應商責任標準，並改進供應商合規性監控體系；(ii)進一步制定和實施供應商培訓和賦能計劃，提供遠程和現場支持、數字化管理工具以及最佳實踐指導，幫助供應商達到我們的標準和預期；以及(iii)加強內部治

理以應對不同市場不斷變化的標準，在董事會和我們的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戰略監督下，持續投入研究我們所在市場的不斷變化的可持續發展標準，並積極採取合規措施加以應對。我們計劃在未來36個月內落實這些計劃。

- o 此外，我們還將推動其他企業責任舉措和創新，如採用優先材料和創新生產技術，脫碳工作、循環利用和減少浪費計劃，促進整條價值鏈上的公平賦能。我們計劃在未來36個月內落實這些舉措和創新。
- 預計餘額約13.12億港元將用於一般企業用途。

如發售價定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最高發售價或最低發售價，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約2.60億港元。

如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將分別額外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為(i)20.79億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最高發售價，即每股發售股份49.50港元），(ii)20.39億港元（假設發售價為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即每股發售股份48.55港元），或(iii)19.99億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最低發售價，即每股發售股份47.60港元）。

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包括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所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高於或低於預期，我們可能會按比例調整上述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分配。

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無須立即用於上述用途，或我們未能按預期實施計劃的任何部分，我們可將該等所得款項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和／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法規定義的其他認可財務機構的短期計息賬戶。